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及员工持股平台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m 大	肌大白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股)	(%)	股份来源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投资合伙企业	员工持股平台	2,500,000	3.86%	北交所上
(有限合伙)				市前取得
深圳市柏星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3,417,500	5.27%	北交所上
	员工持股平台			市前取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 数 占 股 比 (%)	减持 方式	减持 期间	减持价格 区间(元/ 股)	己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 计划 完成 情况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当前 持股 比例 (%)
深圳市柏星龙创	134,516	0.21%	集中竞价	2025.11.12	29.04-31.60	4,077,831.54	否	2,365,484	3.65%
意投资合伙企业				-2025.11.17					
(有限合伙)									

深圳市柏星龙投	99,199	0.15%	集中竞价	2025.11.12	29.23-30.90	2,986,938.51	否	3,318,301	5.12%
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5.11.17					

注: 柏星龙创意投资、柏星龙投资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国义之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减持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国义及其一致行动人赵国祥、赵国忠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通过柏星龙创意投资或柏星龙投资间接持股减少的情形。

- (二) 本次减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 √是 □否
-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是 √否
- (四)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否

三、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柏星龙创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
- (二)《深圳市柏星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